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全县林业产业及其生态建设和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县域林业发展政策，拟订相关中长期规划和年度生产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资源、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湿地和沙化土地的调查；承担全县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 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造林绿化、林果业产业建设等工作。制定全县造林绿化的指导性计划，拟订相关标准、规程并监督执行；负责造林、营林质量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及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 承担全县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监督管理的责任。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指导实施，按照管理权限审核、审批林地的征用、占用。

(四) 负责全县林业系统自然保护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大西沟野生櫻桃李、湿地保护区的规划、建设与管理；执行湿地保护的有关国家标准和规定；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湿地的合理开发利用。

(五) 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及平原天然林、河谷次生林的恢复发展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防沙治沙工作。拟订全县防沙治沙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沙化土地的合理利用；组织、指导沙尘灾害应急处置。

(六) 组织、指导和监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采集、驯养繁殖的初审上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

或其产品的经营利用；依法实施森林、湿地、荒漠化和陆生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和管理。

（七）负责林木种苗和商品林的培育管理；组织指导各类林业基地及工程项目的建设，指导林业工作站等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

（八）承担推进全县林业改革，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的责任。拟订集体林权制度等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指导林权纠纷调处和林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组织、指导和监督退耕还林工作。

（九）承担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县森林防火工作的责任。组织开展全县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和森林植物及其产品的检疫工作；组织、协调、指导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县森林公安、林政管理、林业检疫工作及其队伍建设。

（十）认真执行国家、自治区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经济调节政策和生态补偿制度；负责管理县级林业资金并监督全县林业资金的使用；管理县级国有林业资产；审核重点林业建设项目；提出林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和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负责全县林业统计工作。

（十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林果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起草县域有关林果业发展的技术规程和标准，并监督执行；组织编制全县林果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林果业的生产经营、林果业灾害综合防控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业科技、林业技术培训和考核工作；指导全县林业队伍建设。

（十二）配合县绿化委员会组织开展适龄公民义务植树活动；负责全县义务植树活动日常工作的开展。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2 个处室，分别是：林政资源

办、项目办、草原管理科、林检局、党建办、党政办、林果办、档案收发室、草原预警中心，四爪陆龟局，治沙湿地站、财务室。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编制数 92，实有人数 133 人，其中：在职 79 人，增加 1 人；退休 54 人，增加 6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81.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1.7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313.6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368.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636.87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17.71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917.71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7.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3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0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599.45	支出总计	3,599.4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599.45	2,681.73	1,313.64	1,368.09							917.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199.09	199.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9	199.09	199.0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7	16.37	16.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22.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129.8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6	30.16	3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5	65.65	65.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5	65.65	65.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5	29.75	29.7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35.1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2	0.72	0.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1,091.00		1,091.00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936.00	936.00		936.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76.00	76.00		76.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860.00	860.00		86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55.00	155.00		15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55.00	155.00		1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6.87	1,219.16	942.07	277.09							417.7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56.87	1,219.16	942.07	277.09							37.7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438.01	438.01	438.01									
213	02	04	事业单位	537.98	537.98	504.06	33.92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0.00	60.00		6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6.00	6.00		6.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7.17	37.17		37.1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7.71	140.00		140.00							37.71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0.00										380.0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0.00										3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3	106.83	106.8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3	106.83	106.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83	106.83	106.83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0										500.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00										500.00	
224	06	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500.00										500.00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3,599.45	1,313.64	2,285.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199.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9	199.0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7	16.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6	3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5	65.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5	65.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5	29.7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2	0.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1,091.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936.00		936.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76.00		76.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860.00		86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55.00		15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55.00		1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6.87	942.07	694.81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56.87	942.07	314.81
213	02	01	行政运行	438.01	438.0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537.98	504.06	33.92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0.00		6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6.00		6.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7.17		37.1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7.71		177.71
213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0.00		380.00
213	99	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80.00		3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3	106.8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3	106.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83	106.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00		500.00
224	06		自然灾害防治	500.00		500.00
224	06	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500.00		50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681.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681.7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199.09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5	65.6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1,09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219.16	1,219.16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3	106.8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681.73	支出总计	2,681.73	2,681.7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2,681.73	1,313.64	1,368.0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199.09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09	199.0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7	16.3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69	22.6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9.87	129.8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16	3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5	65.6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5	65.6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75	29.7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5.19	35.1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2	0.7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1,091.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936.00		936.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76.00		76.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860.00		86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55.00		15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55.00		1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9.16	942.07	277.09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219.16	942.07	277.09
213	02	01	行政运行	438.01	438.0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537.98	504.06	33.92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60.00		60.00
213	02	36	草原管理	6.00		6.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37.17		37.1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0.00		1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83	106.8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83	106.8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6.83	106.8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1,313.64	1,280.34	33.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36.67	1,236.67	
301	01	基本工资	329.71	329.71	
301	02	津贴补贴	245.85	245.85	
301	03	奖金	222.23	222.23	
301	07	绩效工资	101.27	101.2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9.87	129.8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6	30.1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94	64.9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72	0.7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0	5.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6.83	10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30		33.30
302	01	办公费	13.50		13.50
302	05	水费	1.60		1.60
302	06	电费	2.60		2.60
302	07	邮电费	2.50		2.50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28	工会经费	2.52		2.52
302	29	福利费	3.78		3.7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6	43.66	
303	02	退休费	38.46	38.46	
303	05	生活补助	5.18	5.18	
303	09	奖励金	0.02	0.0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368.09	33.92		76.00		920.00	338.1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76.00		860.00	155.00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936.00			76.00		860.00					
211	04	01	生态保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草生态 保护资金 1091 万元伊州财建【2023】 174 号文件	76.00			76.00							
211	04	06	自然保护地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草生态 保护资金 1091 万元伊州财建【2023】 174 号文件	860.00					860.0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55.00						155.0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草生态 保护资金 1091 万元伊州财建【2023】 174 号文件	155.00						15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7.09	33.92				60.00	183.17				
213	02		林业和草原		277.09	33.92				60.00	183.17				
213	02	04	事业机构	2024 年种苗站 30% 的工资、社保、 绩效	33.92	33.92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 改革发展资金 97.172 万伊州财建 【2023】173 号文件	60.00					60.00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213	02	36	草原管理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146万元伊州财建【2023】175号文件	6.00						6.00				
213	02	38	退耕还林还草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97.172万伊州财建【2023】173号文件	37.17						37.17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146万元伊州财建【2023】175号文件	140.00						14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白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4.80	4.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4.80	4.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80	4.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917.71	917.71			917.71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917.71	917.71			917.71				
2023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377.96万元伊州财建【2023】21号文件	37.71	37.71			37.71				
关于下达2023年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通知	500.00	500.00			500.00				
2023年高速公路两侧整治	380.00	380.00			38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599.4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单位收入预算 3,599.4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313.64 万元，占 36.50%，比上年预算增加 148.48 万元，增长 12.74%，主要原因是 1、2023-2024 年职工调整基数绩效奖和艰苦边远津贴，2、调整工资后职工的社保基数比上年度增加，3、调整提高 2024 年的年终考核奖。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368.09 万元，占 38.00%，比上年预算增加 511.61 万元，增长 59.73%，主要原因是上年安排了 4 个项目资金共 857.29 万元，2024 年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是 8 个项目资金共 1368.09 万元，其中新增项目是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和森林草原防火边境防火隔离带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没有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917.71 万元，占 25.50%，比上年预算增加 78.15 万元，增长 9.31%，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财政结转上年项目资金 917.71 万元均为项目未完工结转。

三、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3,599.4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13.64 万元，占 36.50%，比上年预算增加 175.45 万元，增长 15.41%，主要原因是：职工调整基数绩效奖和艰苦边远津贴，职工的社保基数比上年度增加，相应其各项社保、公积金、年终一次性奖金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2,285.81 万元，占 63.50%，比上年预算增加 562.79 万元，增长 32.66%，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项目资金，财政加大 2024 年项目资金的支付，加大支付 2023 年上年结转资金，提高项目资金的绩效监控和支付率。

四、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81.7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81.7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0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冬碳费和独生子女费的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冬碳费和独生子女费的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65.6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医疗事业单位医疗支出；节能环保支出 1,091.00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资金支出的生态保护及森林管护；农林水支出 1,219.1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

行、事业机构、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其他林业支出和草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06.83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

五、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681.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3.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75.45万元，增长15.41%。主要原因是职工调整基数绩效奖和艰苦边远津贴，职工的社保基数比上年度增加，相应其各项社保、公积金、年终一次性奖金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1,368.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84.64万元，增长54.86%。主要原因是2024年财政加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项目资金的支付，提高项目资金的绩效监控和支付率。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99.09万元，占7.42%。
- 2、卫生健康支出（类）65.65万元，占2.45%。
- 3、节能环保支出（类）1,091.00万元，占40.68%。
- 4、农林水支出（类）1,219.16万元，占45.47%。
- 5、住房保障支出（类）106.83万元，占3.9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6.3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33万元，增长171.03%。主要原因是林草局退休行政20人调整奖励性绩效奖，并将调资的增资部分增加进了2024年预算中。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2.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4万元，增长

130.36%。主要原因是林草局调整奖励性绩效奖，并将调资的增资部分增加进了2024年预算中。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9.8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31万元，增长9.54%。主要原因是林草局在职79人调整了基数绩效奖，相应的2024年预算里养老社保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0.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84万元，增长1,200.00%。主要原因是林草局种苗站在职5人调整工资，职业年金预算数增加绩效奖。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9.7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78万元，下降20.73%。主要原因是根据医保局的医疗政策，退休人员缴满15年，不再进行缴费，因此退休20人不再缴纳医疗，相应的2024年预算同时减少医疗社保。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35.19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84万元，下降25.18%。主要原因是根据医保局的医疗政策，退休人员缴满15年，不再进行缴费，因此退休20人不再缴纳医疗，相应的2024年预算同时减少医疗社保。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72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20万元，下降62.50%。主要原因是根据医保局的医疗政策，退休人员缴满15年，不再进行缴费，因此退休20人不再缴纳医疗，相应的2024年预算同时减少公务员医疗。

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7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4.00万元，下降30.91%。主要原因是2023年直接一批拨付110万元，2024年根据伊州财建[2023]174号文件霍城县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项目先拨付第一批76万元，后期再拨第二批。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自然保护地（项）：2024年预算数为8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0.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伊州财建[2023]174号文件霍城县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的项目上年没有此项资金的拨付。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15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8.00万元，下降67.23%。主要原因是伊州财建[2022]174号文件此款项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补偿比2023年少了森林抚育提升项目。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438.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85万元，增长12.84%。主要原因是林草局在职40人调整基数绩效奖、退休20人调整奖励性绩效奖，相应的2024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绩效。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4年预算数为537.9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5.59万元，增长16.35%。主要原因是林草局在职39人调整基数绩效奖、退休23人调整奖励性绩效奖，相应的2024年预算同时增加工资、社保、绩效。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4年预算数为6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5.00万元，增长3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伊州财建[2023]173号新增加了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草原防火边境防火隔离带项目。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6.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伊州财建[2023]175号新增2024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草原植被恢复费。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2024年预算数为37.1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17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伊州财建[2023]173号新增了2024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项目。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8.48万元，下降45.84%。主要原因是根据伊州财建[2023]175文件2024年自治区林草财政专项资金-林果提质增效项目此款项减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06.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5.45万元，增长16.91%。主要原因是林草局在职79人调整人员基础绩效奖及人员工资的变动，相应的2024年公积金预算基数增加。

六、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13.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80.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33.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97.172万伊州财建【2023】173号文件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草原防火、2024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

预算安排规模：97.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1、维护 10 公里 50 米款森林防火隔离带 60 万；2、2004 年面积 0.25064 万亩、2005 年面积 0.1 万亩、2006 年面积 0.1602 万亩新一轮退耕还生态林抚育项目 8.692 万元；32016 年退耕还草 1.07 万亩，3 年的补助标准 300 元/亩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 28.48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

资金来源：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97.172 万伊州财建【2023】173 号文件

补贴人数：霍城县惠远镇、芦草沟镇、兰干乡、萨尔布拉克镇、清水河镇 16 户

补贴标准：每人每年 100 元/亩

补贴范围：霍城县惠远镇、芦草沟镇、兰干乡、萨尔布拉克镇、清水河镇 16 户

补贴方式：乡镇人民政府（林草机构）审核，并向村两委反馈审核结构，县级林草、财政部门审定后，县级林草主管部门审核后，报财政部门审核，经财政部门审核无误后，由金融代管机构通过一卡通发放补助。

发放程序：乡镇场录一卡通系统，报纸质版林草局审核报财政局，审核通过后提交计划和支付，银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是各乡镇的新一轮退耕户、增加农户收入。

（二）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草生态保护资金 1091 万元伊州财建【2023】174 号文件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生态护林员项目、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补偿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09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 860 万元、生态护林员项目 110 万元、森林生态效益管护补偿项目 1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24 日

资金来源：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林草生态保护资金 1091 万元伊州财建【2023】174 号文件

补贴人数：11 个乡镇场共计 110 人

补贴标准：每人每年 10000 元/年

补贴范围：各乡镇贫困生态护林员

补贴方式：林草局监督检查，乡镇对续聘的生态护林员管理，与县财政局、县扶贫办严格对生态护林员考核，及时通过“一卡通”按月发放生态护林员劳务补助。

发放程序：乡镇场录一卡通系统，报纸质版林草局审核报财政局，审核通过后提交计划和支付，银行发放。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贫困户，增加贫困户的收入，改善生活，选聘的护林员均为建档立卡贫困户，生态护林员贫困户身份于县乡村振兴局及乡镇多次对接身份信息，确保 100%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生态资源保护和脱贫增收双赢的目标，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进一步显现。

（三）项目名称：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林草专项资金 146 万元伊州财建【2023】175 号文件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4 年自治区林草财政专项资金-林果提质增效项目、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

预算安排规模：14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2024年自治区林草财政专项资金-林果提质增效项目140万元、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6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2024年种苗站30%的工资、社保、绩效

设立的政策依据：2009年霍城县苗圃从霍城县住建局绿化站转入在职6人，退休5人，由于苗圃是自收自支的差额单位。70%的工资县财政统发，30%的工资自行创收，因县苗圃地被收回，苗圃30%的工资无法创收。后经财经委员会的同意，县财政出专项资金来确保苗圃30%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人员运行。

预算安排规模：33.9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分配情况：霍城县种苗站在职5人，其中管理七级1人，专业技术12级2人，高级工2人，合计5人：

- 1、5人30%的月工资为 $16533.8 \times 12 \text{ 个月} = 198405.6 \text{ 元}$
- 2、5人30%的机关养老为 $16965.09 \times 0.16 = 2714.41 \times 12 \text{ 个月} = 32572.92 \text{ 元}$
- 3、5人30%的医疗为 $16965.09 \times 0.08 = 1357.21 \times 12 \text{ 个月} = 16286.52 \text{ 元}$
- 4、5人100%的失业为 $42096.75 \times 0.005 \times 12 \text{ 个月} = 2525.81 \text{ 元}$
- 5、5人100%的工伤为 $42096.75 \times 0.002 \times 12 \text{ 个月} = 1010.32 \text{ 元}$
- 6、5人100%的工会为 $17253 \times 0.02 \times 12 \text{ 个月} = 4140.72 \text{ 元}$
- 7、5人100%的大病医疗 $5 \text{ 人} \times 10 \text{ 元} \times 12 \text{ 个月} = 600 \text{ 元}$
- 8、5人30%的公积金为 $5135.28 \times 30\% \times 12 \text{ 月} = 18487 \text{ 元}$
- 9、5人30%的冬碳费为 $1100 \times 5 \text{ 个人} = 5500 \text{ 元}$
- 10、5人30%的13月工资为 5175.5 元
- 11、5人30%的职业年金为 $16965.09 \times 0.08 \times 12 \text{ 个月} = 16286.48 \text{ 元}$
- 12、5人绩效奖 $7650 \times 5 \text{ 人} = 38250 \text{ 元}$

合计：339240.87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8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8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1.80 万元，增长 6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相对比，本年预算没有安排此项预算数据；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相对比，本年预算没有安排此项预算数据；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1.80 万元，增长 6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公务用车车辆数编制数 6 个，每辆车的运行费 2024 年预算为 6000 元，高于 2023 年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相对比，本年预算没有安排此项预算数据。

十一、 关于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917.71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917.71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高速公路两侧整治 380.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包括霍城县芦草沟镇、清水河镇、三官乡等地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村庄及道路沿线的土方平整工作、村庄道路硬化和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如下：1、芦草沟镇：地面硬化面积 2202 m²，铺设彩砖面积 3248 m²，铺设沥青路面 2752 m²，排水管线 1450m，供水管线 1600m，修筑渠道 2820m，砂石路 12km，修建水沟 950m。2、清水河镇：地面硬化面积 1600 m²，砂石路铺设 23.2 千米，铺设地砖 300 m²，土地平整 53753 m²，回填 18197m³，3、三官乡：铺设沥青路面 1133m（宽度 4m）；修建砂石路 3195m（宽度 5m）；水泥路面硬化 3214 。

2.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377.96 万元伊州财建【2023】21 号文件 37.71 万元，主要用于 1、2016 年 10700 亩退耕还草地块进行发放每亩 300 元补助；2、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项目涉及面积为 2848 亩。

3. 关于下达 2023 年生态保护和修复支撑体系专项（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通知 500.00 万元，主要用于新建管护站用房 900 m²；哨卡用房 160 m²；各类设施标识牌 90 个；人类活动视频监控系统后方平台 1 项；人类活动视频监控设备 1 项；管护站办公家具 1 批；管护站办公设备 1 批；管护站生活设施设备 1 批；哨卡设施 2 套；配套设施太阳能电池板 3 套；供暖设备 3 台；供排水 3 套；广播电视接收设备 3 套；管护站接电工程 1 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1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4 年预算按在职 79 人计算，每人每年按标准 3000 元，相比去年 2023 年预算标准提高。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 151.3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6.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90 万元。

2024 年，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1.3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51.3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617 平方米，价值 164.44 万元。

2. 车辆 14 辆，价值 254.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价值 136.06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1 辆，价值 21.65 万元；其他车辆 4 辆，价值 96.95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61.2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7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681.73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68.09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 (盖章)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单位联系人		空都孜	联系电话	18095939894	
年度绩效目标		持续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理念，始终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和保护、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思路，以推进落实林长制为抓手，在坚决守住生态保护红线的前提下，全面加强林草生态保护，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二是稳步推进林草生态建设，全面提升城乡生态宜居水平；三是大力推进特色林果业提质增效，提高林果产业发展质量；四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实现乡村振兴夯实基础；五是深入推进林草改革，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增添活力。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1,334.17	
			本级安排	1,347.56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林果体质增效加销一体化建设	=807 亩	24 年重点工作计划、政府工作报告	25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补助	=0.2848 万亩 (亩/100 元)	24 年重点工作计划、政府工作报告	25
	数量指标	森林抚育质量提升	=6000 亩	24 年重点工作计划、政府工作报告	25
	数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24 年重点工作计划、政府工作报告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种苗站在职人员工资等福利支出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92	其中：财政拨款	33.9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保障种苗站 5 人 30% 在职人员工资等福利支出按时发放，社保医疗缴费及时办理，确保职工生活工作正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5 人	计划标准	5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月数	=12 月	计划标准	12 月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 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 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人均工资发放标准	=5653 .33 元 /月/ 人	计划标准	4495 元/月 /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有序 开展	计划标准	无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职工人员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果提质增效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1、完成 307 亩高标准智能化果园建设；2、完成 2000 吨鲜果的采收及冷库保鲜；3、完成加工型苹果标准化转运工具配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标准园面积	>=300 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冷库租赁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林果企业、合作社产加销一体化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高标准园费用	<=36.3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储藏及加工设备建设费用	<=63.7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果产品加工能力	进一步提升	历史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草原植被恢复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开展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监测。形成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监测综合报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牧和草畜平衡报告份数	=1份	计划标准	1份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报告份数	=1份	计划标准	1份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达标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年度项目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牧和草畜平衡管理费用	=3万元	计划标准	=1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草原资源和有害生物常规监测费用	=3万元	计划标准	=1万元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服务效益发挥明显	是	其他标准	是	2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民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护区 2024 年中霍城四爪陆龟国家级自然保护地草原生态保护恢复(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聂彬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60.00	其中:财政拨款	8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更好地落实总体规划提出的任务,有效提高管护能力,保护区需要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购置相关设备仪器,提升保护区的管护巡护能力;通过多维度的信息的构建为适合四爪陆龟可能出现区域的确认、监测及调查发现及活动区域的确认提供管理及应用,加大保护区的宣传力度,使生物多样性更加丰富,可为自然保护事业的可持续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无	5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巡护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开展保护区科学宣教工作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设备购置数量	>=16 个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巡护员人数	>=20 个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管护站片区内植被恢复面积	>=60 亩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巡护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时效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当期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购置费用	=59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保护管理费用	=76.8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自然保护区综合科学考察报告费用	=14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管护站片区内植被恢复费用	=2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间接费用	=33.2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区和管理能力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无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区内是否发生重大生态破坏事件	否	计划标准	无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护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原始凭证,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霍城县中央财政林业草原（2024 年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5.00	其中：财政拨款	8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公益林管护面积 6.77 万亩，主要包括发放管护人员工资和日常管护。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建设，组建 7 人以上的森林草原消防应急队。购置应急防火设施、装备等。根据虫情调查确定具体防治时间，飞机进行化学防治。在 6-7 月清理病虫害危害枯死木和修剪病虫害危害枯枝，并将疫木进行集中处理。通过边境防火隔离带维护项目，能大幅提高边境森林防火隔离带作用，可有效阻截境外火蔓延进入我国，降低森林火灾损失，提高林区防火能力，保护我国森林资源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同时防止境内火灾出境，减少邻国火灾损失，避免国际纠纷，保护两国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树立我国的良好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人员培训次数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有林管护面积	=6.67 万亩	计划标准	=6.67 万亩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管护人员演练	>=2 次	计划标准	2 次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	>=9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质量复查率	>=90%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劳务报酬发放率	>=90%	计划标准	37.03%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保障支出费用	=19.39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劳务报酬费用	=50.36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护车辆费用	=3.5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护辅助设施费用	=2.5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传培训和档案管理费	=0.2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3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护日常办公费	=2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入站运行费	=1.26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2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国有林区社会稳定	稳定	其他标准	稳定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著	其他标准	显著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其他标准	明显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其他标准	无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禁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退耕还林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17	其中: 财政拨款	37.17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霍城县 2023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退耕还林还草补助)项目总规模 2848 亩, 完成 2015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地地块保存面积的自查验收, 完成 2015 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 37.17 万元, 补助标准 100 元/亩。进一步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 提高退耕户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面积	=0.28 48 万亩	计划标准	0.248 万亩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上一轮政策到期退耕还生态林抚育面积	=0.43 46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退耕还林地合格率	> =65%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资金兑现率	> =90%	历史标准	87%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一轮退耕还林延长期补助标准	=100 元/亩	计划标准	100 元/亩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上一轮政策到期退耕还生态林抚育补助标准	=2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计划标准	逐步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显著	计划标准	显著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群众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虫情调查确定具体防治时间，人工机械和飞机化学防治共计 10000 亩；目标 2：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野果林蚱壳虫综合防治面积	=1 万亩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8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药剂采购完成及时性	=10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野果林综合防治补助标准费用	=50 元/亩	计划标准	无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自然生态环境	明显	历史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然生态系统是否保持完好	是	历史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的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森林草原防火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完成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补助资金（伊犁州直霍城县边境森林防火隔离带）维护项目任务； 目标 2：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大幅提高边境森林防火隔离带作用，可有效阻截境外火蔓延进入我国，降低森林火灾损失，提高林区防火能力，保护我国森林资源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目标 3：防止境内火灾出境，减少邻国火灾损失，避免国际纠纷，保护两国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树立我国的良好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隔离带总面积	=750 亩	计划标准	=750 亩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9%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草原火灾受害率	<=0.2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无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除草费用	=34.65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林木抚育修剪费用	=6.05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整地费用	=14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程设计及验收费用	=3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宣教设备	=2.3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防火意识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林区森林资源可持续发展	明显	计划标准	明显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林区防火能力	明显提高	计划标准	明显提高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6.00	其中：财政拨款	76.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全区不少于 76 名生态护林员的选聘续聘工作；每年开展岗前培训、专业培训不少于 2 次；会同乡村振兴局完成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信息审核，全部为脱贫人口；护林员补助当期兑现率不低于 95%；选聘、续聘工作须在 30 日内完成；通过选聘生态护林员将部分脱贫人口转为生态护林员，确保聘用的脱贫人口每年增收 1 万元。通过实施建档立卡脱贫户生态护林员项目，有效助力全县天然林、国家公益林、集体公益林、退耕还林的生态林、草原的管护工作，确保全县森林草原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8% 以下，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 以内，实现生态资源保护和脱贫增收双赢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生态护林员人数	=76 人	计划标准	110 人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是否全部为脱贫人口	是	历史标准	是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全县年度开展岗前培训次数	>=2%	计划标准	=2%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完成选聘工作时限	<=30 天	计划标准	=30 天	1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护林员补助标准（元/人/年）	=1 万/人	预算支出标准	1 万/人	20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护林员对自然生态环境管护效果	显著	计划标准	显著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生态护林员对策落实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霍城县 2024 年（森林保护修复天宝工程区能力提升—防火应急分队保障）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组建 7 人以上的森林草原消防应急队，购置应急防火设施、装备等。通过项目的实施，推动森林草原消防应急分队规范化建设，提高火情早期处置的能力，确保安全、高效、快速地扑灭森林草原初期火灾，实现森林草原火灾的“打早、打小、打了”，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和国家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秀队员人数	≥1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车辆数量	≥2 辆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宣传次数	≥20 次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巡回员人数	≥7 个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应急训练服数	≥35 套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防火鞋数量	≥7 双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购置训练服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政府采购率	=100%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训练服购买完成时间	≥95%	计划标准	=95%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队员保险、体检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费用	=6.84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车辆、机具训练燃油费	=2.1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买训练服装费用	=7.56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应急分队后勤保障费用	=3.50 万元	计划标准	无	5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是否）	是	计划标准	是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生态效益指标	增强预防火灾的能力，改善生态环境（是否明显）	是	计划标准	是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周边群众满意率	≥9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自治区财政林果提质增效项目				项目负责人	王林航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林果提质增效示范园建设 500 亩，应用应用水肥一体化 500 亩。购置果园机械如割草机、开沟施肥机、采摘机、植保机等林果专用机械各 1 台。示范基地周边防护林建设齐全，水电及生产用房齐全。利用示范基地建设、种植优势果树，综合运用起垄覆膜栽培、果园行间生草、肥水一体化、省力化作业等先进栽培模式和生产方式，对示范基地进行建设和管理，带动周边果农学习新技术、新方法，助推经济林产业的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果基地示范园建设面积	=500 亩	计划标准	=300 亩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林果技术服务合作社建设数量	=1 个	计划标准	无	6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购置果园机械数量	=4 台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肥一体化滴灌带	=400 卷	计划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林果技术服务合作社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说明材料, 原始凭证
		政府采购率	>=90%	计划标准	无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4 年 12 月	6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技术工费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果园机械费用	=12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水肥一体化滴灌带费用	=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起垄覆膜费用	=1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购置新型生物肥料费用	=5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无	4	按照正常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民增收	良好	历史标准	良好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林果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涉及上年结转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917.7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霍城县林业和草原局

2024年2月26日